

∞

从私人保镖到商场新贵
他一路前行 只想找回曾经错失的爱

从懵懂学生到独立女主播
她狠心遗忘 却只想护他周全

守卫 与 雀鸟

初禾初

Chu Hechu
W o r k s
著



梁津舸，她要是爱你十分，
你就爱她十二分。
这样她总记得自己还不起
的那两分，
记得你是她十分爱过的人。

11

新生代作者**初禾初**
实力打造 / 都市言情 / 力作



百花洲文艺出版社
BAI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



守卫 与 雀鸟

初禾初
Chu Hechu
Works
著



百花洲文艺出版社
BAI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守卫与雀鸟 / 初禾初著. — 南昌 :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, 2019.3

ISBN 978-7-5500-3199-9

I. ①守… II. ①初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9)第035389号

守卫与雀鸟

初禾初 著

出版人 姚雪雪
出品人 余言
监制 楚河
责任编辑 蔡央扬
特约编辑 易小巫 王叮叮
装帧设计 方凤娇
出版发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
社址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世贸路898号博能中心A座20楼
邮编 330038
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
印刷 长沙鸿发印务实业有限公司
开本 880mm×1230mm 1/32 印张 9
版次 2019年3月第1版第1次印刷
字数 200千字
书号 ISBN 978-7-5500-3199-9
定价 36.80元

赣版权登字 05-2019-46

版权所有,侵权必究

网址 <http://www.bhzw.com>

图书若有印装错误,影响阅读,可向承印厂联系调换。

C O N T E N T S //

目 录

第一章

自人间浸没 /001

第二章

类似星火 /015

第三章

同存亡 /037

第四章

堕进风眼乐园 /060

第五章

封缄 /082

第六章

快乐有尽时 /104

第七章

一地故乡 /121

第八章

黎明之前 /137



C O N T E N T S

第九章

分裂 /158

第十章

局内人 /175

第十一章

海市蜃楼 /199

第十二章

未了愿 /217

第十三章

伤口应要结疤 /240

第十四章

临行辞别你 /258

第十五章

三分不二 /271

第一章 自人间浸没

凌晨的风，吹得有一些凛冽。

这是陈当好露着胳膊才察觉出来的，“凛冽”这种词在她的脑海里一闪而逝，往常这些时候，她似乎都没发现。

白天来参加葬礼的人都散了，此时过了凌晨，总觉得四周都是蛰伏的危险。她穿了一件黑色高开叉贴身长裙，领子开得有些低，修长的颈子在月光里泛着莹白的光。远远看去女人身材瘦骨伶仃，偏头往远处看的时候，锁骨细长，催生人的毁灭欲望。

月光下的女人不说话，路过的鸟大概都要驻足疑惑，谁家的姑娘，半夜三更等在这种地方，时代早已变换，女鬼招魂的招式再怎么老也不会改变。黑色长裙下是一双艳红色高跟鞋，就跟她嘴上的红一样，长着这么一张脸，一副身段，任谁都想要多看几眼。

偏生今天夜里月朗星稀，照得美人面色慵懒，她靠着早已合上的门，低头给自己点了根烟。再拐过几个弯过去，就能看见前面守夜的人，百无聊赖之中，索性仰头数星星。

这星星也调皮，数来数去，相同的不同的都在眼前绕了几圈。一根烟还没燃尽，有脚步声接近，陈当好叼着烟，也不去望那声音来源，倒是侧身站好了，去揉自己有些僵硬的颈肩。

有滚烫手掌熨贴在腰部，沿着腰线摩挲一圈，将她拉进怀里贴在自己胸前。男人身体绷得很紧，她把烟从嘴里拿出来，烟圈在两个人之间散开，带着点话梅香气，不等男人说话，她已经将手肘往男人的胸膛不轻不重地招呼上去，闷闷一声响，如同砸在铁板上：“注意点，那边还有人。”

“早睡了。”梁津舸接替了她的手，替她在肩膀处轻轻揉了几下，鼻息却早已迫近，若有若无地触碰她细腻脖子：“你不冷？”

像是顺应他的话，还真的来了习习晚风。陈当好缩了缩肩膀，眼睛眯起来笑，转了个身，手便顺着他黑色的西服边缘溜了进去。白色衬衫扎在腰带里，她仰着头轻轻啄他的下巴，手下动作不停，扯出衬衫下摆，到底将冰凉的手贴在了他热乎乎的后背上。

几番扭动，肩膀处衣衫便也歪斜了大半，梁津舸捏住她的腰，没有办法似的在她耳边轻轻叹了口气。她比他矮一头还不止，猫一般半吊在他身上，撒娇呢喃，声音清浅撩人：“冷，等太久了，抱我。”

他不说话，默默将她抱紧，像是要融入骨头里去的抱法。

“季明瑞睡了吗？”她在他怀里，手依旧不安分地往上游走，摸着 he 背后漂亮的骨头纹理，有一下没一下地吻他。梁津舸迟疑了一会儿，慢慢摇头，声音很低：“我不知道。”

“那一会儿他出来发现了怎么办？”陈当好也跟着压低了声音，模糊的声线都藏匿进他的怀里，熨贴着他用力跳动的心脏。

她在逗他，却偏要说出这种他不太乐意听的话。这女人向来不识好歹，梁津舸不回答，揽着她向后退了几步，两个人纠缠的身影便淹没在树影里。月亮大约选择了回避，她窝在他的肩头笑，也不知是笑他高估还是低估了自己，仰起头，红唇贴上去，印在他嘴角。

他们在黑暗处接吻，墙壁冰凉，陈当好仰着头，看见头顶的朗朗夜空。梁津舸不说话，他是她见过的话最少的男人了。脚上的红色高跟鞋晃晃荡荡，总像是要掉，却总也没掉。

时间在不断积累的快感里流逝飞快。

“梁子……”她在他的怀里闭上眼睛，高跟鞋终是掉了下去。男人俯在她耳边喘气，弯腰捡起地上的东西熟练地塞进自己的裤兜里。

拥抱着彼此，胸膛起伏，心跳却像是退了潮的海面慢慢平缓。梁津舸轻轻抚摸着她还带着汗的后背，她就只有在这种时候是温顺的柔软的，愿意这样安静地靠在他怀里的。这种心思他不能让她知道，不然，恐怕就连这么短短几分钟的温存都会不复存在。

可终究还是有尽头，从他怀里抬起头，他听见她低低的声音。

“干吗？”陈当好把裙子整理好，脸上还带着潮红，向他伸出手，“给我。”

他却将她压在墙壁上狠狠吻了吻，故意曲解她的意思，声音带笑：“没要够？”

陈当好无所谓地跟着他笑，伸手推开他站直了，又恢复到最开始的模样。双手抱臂，她浅笑着看他，也不再去讨要被他在裤兜里的东西：“你说，季明瑞发现了怎么办？”

履足的男人摸出根烟，点燃的同时深吸一口，眯起眼睛：“死呗。”

“谁？”陈当好挑眉。

“你。”梁津舸声音带笑，见她神色不变，他眨眨眼，觉得胸腔里那口没来得及呼出的烟都压抑着，想要诉说，“还有我。”

她抬了抬眼皮。

“我陪你死。”梁津舸听见自己干涩的声音。

陈当好眼神一滞，半秒的恍惚里她忽然笑开，白玉似的手在他脖颈处摸了摸：“说什么死呀活呀的，我可不想死，你也别乱讲。”

他把烟放进嘴里，没接她的话。

爱情最好和最坏的结束方式，都是死亡。死亡不可怕，陪你爱的人死怕是做鬼也快活。只是你得先明白，存在于你们之间的，到底是不是爱情。

风又吹起来了，凌晨的风，吹得有一些凛冽。

这是梁津舸说完这些话后，才察觉出来的。

遇见季明瑞那年，陈当好十八岁。而等她遇见梁津舸，却已经是两年之后。她站在二十岁的末尾，他站在他们故事的开头。她躺在逼仄的车厢里，血色模糊，他朝她伸出一只手。

那样清晰的眉眼。

梁津舸长了一双念旧的眼睛。他这么看着你的时候，就好像看透了你生命里流经的那些故事。就在两个小时之前，她还未见过他，她满心想的都是如何与季明瑞同归于尽。而在看见他之后，陈当好闭上眼，跌进他微微汗湿的胸膛。

她忽然记起很多事。

离开家乡的那年，大夏天。她回过头，黄土地上蓝天依旧，穿着布衫的父亲对她笑，不仅对她笑，也对别人笑，一边笑一边泪眼婆娑：“我家丫蛋有出息，等她大学念完了，你们都得上电视上看我闺女去！”她所有的认知都来自这个皮肤黝黑的男人，他教她是非黑白，教她但行好事，却唯独忘记教她灯红酒绿的城市里会有什么样的陷阱，而那些陷阱又都带着多么诱人的外表。

思绪恍惚里，她被他从车厢抱出来。她闻见男人身上的汗水味道，夹杂着他因为刚刚疾步奔跑而粗重的呼吸。她的裙子是前几天才订做的，季明瑞跟设计师说她的尺寸时满眼暧昧，而现在那条裙子上沾满血污，紧贴在梁津舸胸前。她几乎可以感受到他胸膛的温度，混合着还没干涸的血液，湿热的，在彼此间流动。

她又记起自己离开家乡来到陵川的那一年，火车站人潮拥挤，她不知所措。播音主持专业的学生们大多貌美，她看着她们从包里拿出各种各样的化妆品，看着她们在每天早上把自己打扮得漂漂亮亮地去上课。而她向来素面朝天，遇见季明瑞的时候更是冒失，只因在校庆上跟他撞了个满怀，比所有恶俗文章的开头都还要恶俗。

那一年就是她的十八岁，换句话说，季明瑞就是她全部的十八岁。阳光从头顶蔓下来，她觉得自己身上的血液都要被烈日烤到干涸。那些回忆生生断裂在疼痛里，陈当好张了张嘴，所有因为车祸撞击而变得迟钝麻木的感官突然都鲜活了起来。

身边是嘈杂的人声，当各种人的声音交织在一起的时候，就像是老磁带卡在了录音机里，刺耳且坚韧不屈。她仰着头，却只听见四肢百骸叫嚣着“疼”。她自己都不理解为什么到了这个地步，她的感官依旧这么敏感清晰，阳光兜头而下，如同一盆冷水，浇得她湿漉漉汗涔涔。恍惚间听到抱着她的人低头说话，声音不高，随着他的走动，那些句子也跟着飘忽：“把眼睛闭上。”

有人突然拔高了声音，这一次陈当好听得清清楚楚：“那个人是季明瑞吧？电视上那个季明瑞？”

“对啊，出车祸啦？一会儿是不是记者就要过来了？”

“司机呢？司机没事吧？哪去了？”

“不知道啊，是不是肇事之后就跑了啊……”

陈当好终于闭上眼睛。

哪里有什么司机，季明瑞自己就是司机。他推掉晚上的饭局，不过就是为了来带她出去过生日的。像他这样的身份，陵山市屈指可数的富商，又是大学名誉校长，不知多少女人想当他的情妇。而他实际带在身边的情妇却太不识好歹，竟然在心里算计着他的死。陈当好觉得喉头腥甜，不知是不是有血返上来，明明是这么短的距离，到上了车之前，她却觉得漫长得像是一个世纪。

她果然还是怕死的。

时间退回到两个小时之前，风华别墅的大厅。陈当好穿着裙子下楼的时候，季明瑞还没到。他指派在别墅外围的几个保镖个个严肃，无论何时都严阵以待，她在客厅坐下，看向外面的车。

那不是季明瑞平日里会用的车，大多数时候就这么放在别墅院子里，偶尔心情好了，带着陈当好出去兜风。因着身份的不光彩，兜风也只能选些僻静地点，次数更是有限，时间长了车身像是蒙了尘，远远望去带着灰蒙蒙的烟色滤镜。

季明瑞有自己的司机，也就只有司机和这几个保镖知道她的存在。风华别墅依山傍水，山清水秀的环境里那辆车大咧咧地停着，好像跟一切都

格格不入。陈当好把裙子的腰带紧了紧，在季明瑞打开车门的时候，她回身迎着他走过去，苍白的脸上有淡淡笑意。

“生日快乐。”儒雅的男人站在车边，朝她张开双臂。季明瑞今年刚过四十，岁月大概也势利，并不在有权有势的人脸上留下残忍痕迹。他这么站在那里，既像大学里风度翩翩的教授，又似刚刚脱下白大褂的和蔼的医生，却唯独不像一个满身铜臭的商人。他说话的时候眼神追着她，等到她走近，他便与她轻轻拥抱。

她像只波斯猫，而他是她的主人。周遭站着的人都不说话，陈当好声音沙沙的，她在问他：“你记不记得你答应过我，我生日的时候就咱们两个人？”

季明瑞凝视她两秒，然后笑着点头，下巴在她头顶亲昵地蹭了蹭：“当然。”

她心里的弦绷紧了，故意换作轻松的语气：“那今天换你来当我的司机了？”

“非常荣幸。”季明瑞是善于与女人接触的男人，从动作到话语，无不透露着对陈当好的万分珍惜。他说这话的时候眼神也温柔，手拉开车门，扶着陈当好坐进去，还要亲手帮她系好安全带。

陈当好眉目温顺，任由他在自己额头落下一吻。

车子离开风华别墅，周遭风景秀丽。陵山是个好地方，经济发展程度不低，气候四季宜人，城外群山环绕，若是放在古代还是个易守难攻的好地方。风华别墅建在城郊，陈当好曾经好几次从房间的窗户往外看，都能看到不远处青山连绵，把自己安静地围困其中。

手伸到车窗外，风从指间丝丝缕缕地穿过。她目视前方，用再平淡不过的语气，压抑着心里的蠢蠢欲动，强装温和坦然：“我昨天接到吴美的电话。”

季明瑞神色不变，只是微微眯了眯眼，眼角皱纹因为他的表情堆叠在一起又舒展开来：“她也是有本事，你都换了几个号码了，还是能找到你。”

“她说……”

“我订的餐厅在西郊那边，开车过去也要半个多小时，你要是觉得困

就先睡一会儿。”季明瑞打断她的话，显然不想在这个话题上继续下去。

陈当好闭上了嘴，手依旧伸在外面，他望了几眼，半晌还是忍不住道：“手伸进来，一会儿到了市区，把车窗关好。”

这般谨慎且见不得人的关系。陈当好早已习惯，收回手的同时将车窗关严，偏头看他：“以后我就不用手机了吧。”

季明瑞很快“嗯”了一声，这句话正好顺了他的心意。

陈当好轻笑，眼神依旧落在他这边。车子进入市区，路过陵山大学，她大概是被旧景勾起回忆，浅笑道：“我两年前是在校门口遇见你的，饮料洒了你一身。”

“谁知道是不是你故意。”季明瑞也笑，眼角的皱纹很深，让陈当好更清晰地感受到心里的恶寒。她看着他，拳头握紧了，陷落回忆里，声音却是平静的：“其实遇见你以后挺好的，去了没去过的城市和国家，也用上了以前听都没听过的高档货。你记得吗，你第一次带我出去吃饭，我连刀叉又都不知道该怎么拿。生日的时候你送我一条项链，我偷偷问了同学项链的价格，因为不知道怎么还礼，紧张得一晚上都睡不着。”

这话说得温情，季明瑞勾起嘴角，心里那层朦胧的情愫还没褪去，就听到她接着说：“谁知道季老板家大业大，根本不在乎那一条项链。更没想到季老板家里有了夫人，还愿意在我这么一个清汤寡水的小姑娘身上下功夫。你当年追吴羨的时候是不是也这样，我控制不住自己老是在想。”

车子拐了弯，远远地可以看到红绿灯。季明瑞表情变了变，脚下用力，忽然扭头看她：“陈当好，你……”

“对，我动的手脚。”她面无表情地看着他，上过妆的脸更显苍白，嘴唇却红得吓人：“你说我们能不能到西郊？要是前面的红灯你停不下来，怎么办呢？”

他竟不知道她这么恨他，恨到赔上自己的命也要脱离他的掌控。眼看着路口越来越近，季明瑞掏出手机匆忙按下一个号码：“梁子，马上到西郊附近来。”

她看着他，看他跟自己的手下逐条交代。这个男人是有魅力的，即便她恨他，但她也得承认，当他沉着眉眼有条不紊地说话的时候，的确有那

么点味道。可现在，这一切毫无意义，她宁可听他口述遗嘱，好像还显得真诚一些。

“季明瑞，你不是喜欢我吗？”陈当好扯开一个难看的笑，喜欢到毁她前程也要把她锁在身边，喜欢到囚着她困着她却又不肯跟自己的发妻离婚，四十多岁的男人了，不说爱，仗着一句喜欢，肆无忌惮。

车子即将到达路口，红灯依旧，季明瑞心跳如雷，可以看见斑马线外等待过马路的行人，也可以看见前面渐渐减速的车辆。马上就是晚高峰，路上车不少，事故无法避免，就算他侥幸能活，他也不知道自己是否承担得了社会的舆论谴责。

在那一瞬间，他想起自己身上的头衔，想起自己印在报纸上的笑脸。他的人生不能毁在一个女人手上，她想跟他死在一起，他可还没活够。手握紧了方向盘，季明瑞横了心，闭眼将车子打了个转，朝着路边近乎疯狂地冲过去。

“陈当好，你最好祈祷你别活下来，要是能活着相见，就不是现在这么简单了。”

她听出他声音里的威胁和怨毒，车子狠狠撞在电线杆上，安全气囊弹出撞得她眼冒金星。陈当好觉得自己大概真的会死，她总是听说人死之前会在脑内回放自己一生的经历，当她意识到自己有这个想法的时候，她知道她的意识竟然还清醒着。

头偏过去，她撞见季明瑞的眼神，他的头枕在方向盘上，不知哪里流出的血让他头一次跟狼狈这样的词沾了边。他就这么微睁着眼睛，也不知是气息尚存，还是死不瞑目。她忽然觉得痛快，从未有过地痛快，满身麻木，她也觉察不到疼，张了张嘴，她发出气若游丝的声音。

“吴羨让我去死。”

似乎觉得不够，陈当好用尽浑身的力气，牙齿都在打着颤：“还有你，她说还有你，你也该死，我们都该死。”

说完这话，身体里最后的一丝坚持也断裂。黑暗铺天盖地，在明明应该惊慌失措的时刻，她却心底清明，好像灵魂早已经离开身体，追她想要的生活去了。她从没觉得对不起谁，除了吴羨，哪怕再怎么身不由己，她

依旧乱了她的家庭。

昏迷之前，陈当好对自己说，“笑一下。”

这一生很辛苦，结束之前，就跟世界笑一下吧。

梁津舸出狱之后第一次遇见季明瑞，是在临近西郊的十字路口。活在传说中的风度翩翩的男人满身血污，副驾驶上躺着他的情妇。如果他现在掏出手机拍下这一幕，光是卖给媒体就能得到一笔不菲的收入。

好在他没有，毕竟季先生要是能顺利活下来，那他凭借这份功劳，以后的生活即使算不上衣食无忧，也绝对不会像从前那样穷困潦倒了。从一定意义上讲，梁津舸得承认，自己穷怕了。

救护车铃声大作，街道开始聚集起看热闹的行人。在人群察觉到事态之前，梁津舸嘱咐一起来的人将季明瑞送上救护车，这才低头去看副驾驶上的陈当好。

第一次遇见陈当好的时候，他在想什么呢？后来的很多时间，梁津舸常常这么问自己。他会忘记她穿了一条酒红色的裙子，忘记她脸上沾染的血迹，他就只记得他朝着车厢里探身过去，准备像是处理尸体那样把她拖拽出来的时候，她忽然冲他眨了一下眼睛。

她那样狼狈，连睫毛上都糊着血。可是她分明，笔直地看向了他，并眨了眨她的眼睛。

鬼使神差的，梁津舸朝她伸出一只手。

弱者形象总能唤起男人的英雄主义情结，此时此刻或许他内心已经觉得自己像是救世主般的存在了。他面色平静地看着她，伸出去的手停顿了两秒，现实主义觉醒，梁津舸在心里跟自己骂了句粗话。

他为什么要等她把手搭上来，她现在是死是活都不一定。他确定自己刚刚那一眼是幻觉，双臂向前，在抓住她胳膊的前一秒，却还是不由自主地换了温柔的动作。

轻轻的，她的脑袋搭在他胸前，她浑身冰冷，像是没了生息。按照季明瑞的吩咐，她是不能跟随他们去医院的，梁津舸开了一辆破烂不堪的小车，还是临走之前跟朋友借的，他抱着她，一步步地往车那边走，不知道

是跑来的时候太急还是怀里的人太冷，他呼吸发紧，甚至有些不安。日光炎炎，就在距离车子还有几步的时候，怀里的人忽然像是惊醒一般，他脚步微顿，偏头，看见她惨白的侧脸。

他看见她无声地张了张嘴，眼角有泪将落未落。阳光近乎残忍地照在她脸上，她像是被凌迟的妖，无所遁形。梁津舸手臂收紧，他觉得她是痛的，这样的—一个女孩，多少都能唤起男人那么点恻隐之心。

“把眼睛闭上。”他听见自己的声音，夹杂着步伐里的颠簸。

她就真的闭上了眼睛，关上车门，梁津舸忽然想起自己刚刚在电话里问季明瑞的那句：“那位小姐，不能送去医院的话，送去哪里呢？”

发动引擎，车子发出难听的噪音，人群越来越多，不再有人注意到这边。他摸出根烟叼在嘴里，手握上方向盘，觉得心里阵阵恶寒。

季明瑞说：“那我不管，但她必须活着。她想找死，也得死在我手里。”

车子起步，梁津舸回头看了一眼后座上陷入昏迷的女孩，想必季明瑞打那个电话的时候，她就在边上，听到那些话的时候，她又是什么样的心情呢。

“没什么大问题，缝几针就行。”

灯光昏暗，勉强可以称得上手术室的屋子里，陈当好听见这样的声音。她也不知道自己睡了多久，疼痛和麻木交替地占据着她的理智。等到她再度醒来，已经换了屋子，墙壁上有抽烟留下的污渍，白炽灯只开了一盏，在她脚边的位置，眼眶有些酸疼，她费力地眨了眨眼，心底有一个声音略显遗憾地发出一声叹息。

依旧是人间。

床边坐着一个年轻男人，侧脸线条硬朗，嘴唇紧闭的时候，有好看的下颌线。他正低头把暖水壶里的水倒入杯子，陈当好凝视他，本来想问的是“你是谁”，却又觉得矫情而没有意义，于是她重新把眼睛闭上，眼眶再度一阵酸疼。

“醒了的话就喝点水。”梁津舸把杯子往床头的位置推了推，低头看她。她临出门之前一定是化了精致的妆，所以现在眼角晕黑一片，整张脸毫无

美感。陈当好睁开眼，四目相对，她记起他站在车门外朝自己伸出手的那个瞬间。

“我没死。”陈当好看着他，声音很轻，不带疑惑。梁津舸刚要点头，又听她依旧用这样的语气问：“季明瑞死了吗？”

她问这句的时候语气太平淡，就像她眼睛里的神色，死水般毫无波澜。梁津舸摸了摸自己的鼻子，没有回答她的问题：“你在发烧，把床头的水喝了好吃药。”

“你是季明瑞的人……他那时候电话是打给你的。”陈当好自顾自的说话，眼神并不落在他身上，“季明瑞一定还活着……”

梁津舸的眼神落在她脸上，可以清晰地看到她眼里的绝望。她睁着眼，像是不甘心又像是心怀恐惧，干裂的嘴唇动了动，只是又重复了一遍：“他还活着……”

白炽灯光惨白惨白，逼仄的屋子里，好像一切都无所遁形。梁津舸端起杯子，杯里的温水已经降了温度，他把那杯水递到她面前，安慰的话就像是不经大脑控制一样脱口而出：“季先生没死是好的，如果他真的出事了，凭他的势力，你恐怕得生不如死。”

陈当好没说话，梁津舸便识趣地闭上嘴。他原本不是话多的人，在监狱待了几年出来就更沉默寡言。手依旧伸着，那杯水在他手里渐渐冷却，陈当好始终没伸手去接，他也就这么端着。

时间在这种莫名的对峙中流逝，终究是有人先沉不住气：“……你把手放下，我不想吃药。”

“你在发烧。”梁津舸姿势不变。

白炽灯里有电流的声音，在这样的声音里，他们之间的沉默被无限放大。陈当好死盯着墙壁上的某一块烟渍，可是不管盯了多久再回头，总是能看到他依旧站在那里，连端着杯子的姿势都不变。

所有对峙都得有一个人认输，陈当好只是不甘心，为什么这个人每次都是自己。她缓慢地从床上坐起来，接过那杯水的同时，她仰头凝视他的眼睛：“药在哪？”

梁津舸把抽屉里的药拿出来递给她。

他伸着手，被银色铝箔包装的药片静静躺在手心，陈当好也伸出手，示意他把药片放到自己手上。

这个动作很别扭，倒像是女孩在逗弄着对方玩，梁津舸沉默地看着她，半晌，他用另一只手拿起药片，准备放到她的掌心去。

陈当好凝视他，在药片即将到达自己手里的时候，她突然向后躲了躲，声音轻轻的，好像情人间的呢喃：“帮我剥开，我胳膊痛。”

她手臂上的确缠着纱布，眼神里带着若有若无的恳求。梁津舸面无表情，不知道是不是屋子里空气闷热，他鼻尖上挂了一层薄薄的汗。像是思索了一下，他拿她没有办法似的暗自叹了口气，帮她把药片外面的包装轻轻地扯开。

陈当好这才重新伸手，她掌心白净，掌纹很浅。五指伸平的时候，可以看见掌心的一颗痣。梁津舸把药片放到她手里，谁知下一秒，她忽然吃痛似的皱了皱眉，胳膊垂下去的同时，药片骨碌碌地滚落到地上。

饶是再怎么迟钝的人，也该看出她在打什么别的算盘，可不像是想吃药那么简单。水泥地面上本来就不干净，药片沾了灰尘，自然没法捡起来再吃。陈当好抬眼，声音依旧轻缓，倒没有丝毫抱歉：“掉了，怎么办？”

掉了，怎么办？

“我去拿药，你等着。”梁津舸转身要走，手刚搭上门把，却听得陈当好在后面问了句：“你叫梁子是吗？”

他没回头，闷闷地“嗯”一声。

她声音随即染上笑意：“梁子，谢谢你。”

门被打开，又很快关上。门里门外瞬间隔绝为两个世界。陈当好脸上的笑容冷却下来，低头看了看，床下连一双鞋都没有。因为这个动作，额角的伤口隐隐作痛，她咬了咬唇，还是掀开被子下了床。

走廊不长，这里毕竟不是什么正规医院，不过是私人诊所。梁津舸离开之前把门从外面落了锁，怎么想都觉得不放心，不知道是不放心，怕她逃走，还是不放心，怕她再寻短见。

毕竟那句感谢，怎么听都带着点诀别的味道。

从大夫那拿了药，梁津舸脚步匆匆往回走，而与此同时，陈当好已经